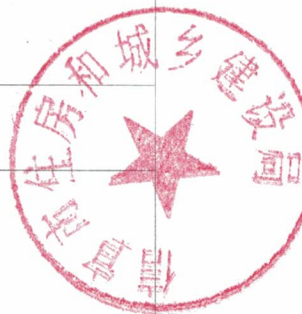

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类别		建议
1	名称	信宜市乡镇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EPC 造价咨询（预算编制）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信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：信宜市新尚路 4 号 联系电话：8861910 联系人：林恩
3	中介服务名称	造价咨询（预算编制）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仅承诺服务即可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项目主要建设平塘镇林垌至马安沿线综合整治提升、厂房建设、石印庙改造等；朱砂镇省际边界通道人居环境整治、橡胶坝建设等；池洞镇穿镇河道生态治理、厂房建设等；水口镇基础设施补短板、厂房建设等。 服务内容：对本项目的施工图成果进行造价咨询（预算编制）工作，并出具有效合法合规的成果。（如果本栏目内容与采购需求书

		不一致，以采购需求书为准)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无要求，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最高限价 8.23 万元，建议下浮率 0%-5%。具体费用结算以实际完成工作量和财政局审定费用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是与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不符，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是整改和赔偿采购人损失。
10	结算方式	最终成果提交确认后一次性支付，具体条款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



	解决争议方式 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。
13	备注 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